

行刑衔接闭环管理

义乌检察打造数字化融合式能动型法律监督

本报记者 陈贞妃 通讯员 赖栩栩 金隽婷

24

浙江法制报

责任编辑:蔡亮
版式设计:马丁

2022年5月30日 星期一

“安全生产无小事,针对检察建议提出的问题,我们已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危险作业罪案件3件,同时开展专项排查整治,发现并整改问题隐患51个,立案调查10件,停业整顿2家,有力打击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近日,义乌市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队队长刘嘉庭向义乌市检察院进行专题反馈。这是该院通过“行刑衔接闭环管理”应用开展的安全生产领域数字专项监督的成效之一。

长期以来,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存在某些脱节,一些涉嫌犯罪的案件止步于行政执法环节,法律威慑力不够,影响执法司法公信力和人民群众获得感。2021年,《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意见》明确要求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乘着浙江数字化改革的东风,义乌市检察院全力落实省检察院“放大数字检察优势,聚力系统重塑变革,以领跑担当打造法律监督最有力示范省份”的工作部署,以及金华市检察院“数字检察提升年”活动要求,开启了“数字赋能监督、监督促进治理”的重塑变革之路。

“今年以来,我院依托省检察院大数据法律监督平台,持续升级‘单元办案·集成监督’,以数据共享、多跨协同、融合



监督、实战实效为导向,全力打造‘行刑衔接闭环管理’应用,实现义乌市域25个执法司法部门多跨协同,推进政法一体化办案体系和‘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体系一体融合、重塑变革,助推严密法治监督体系改革和建设。”义乌市检察院检察长陈新向记者介绍,该数字应用已先后获评全省数字检察创新应用设计“十佳方案”、金华市数字法治好应用和金华市数字化改革“最佳应用”。

全流程协同 确保执法司法双向衔接

“要聚焦人民群众关注、社会反映强烈的执法不严、司法不公等突出问题,集中攻坚突破,加快集成贯通,通过数字化改革倒逼行刑衔接闭环管理。”义乌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胡作滔在全市数字法治工作推进会上要求。在义乌市委的大力推动下,行刑衔接配套机制、细化措施落地执行,执法司法信息共享取得实质性突破,“行刑衔接闭环管理”应用建设实现迭代升级。

行政执法机关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罪名范围广、涉及部门多。如何才能对多部门、多环节的行刑衔接流程进行全面有效的监督?实时掌握案件流转信息并实现执法司法双向衔接成了关键。

“过去,行政机关与司法机关之间的业务衔接主要依靠线下移送及反馈,这种传统办案模式容易导致案件流转不顺畅、执法信息不透明、效率效果不达标等问题。”义乌市副检察长黄攀峰在一次知识产权案件调研走访中提到。据了解,知识产权案件的办案周期普遍较长,若没有形成有效闭环管理,容易产生流程停滞、长期挂案等问题,影响知识产权侵权打击质效。

“‘胡某某假冒注册商标案’在受案节点处理时长即将超过规定时间,请尽快处理。”近日,义乌市公安局法制部门民警在“行刑衔接案件流转中心”收到了一条预警信息,他马上进入平台进行操作处理。现在,通过平台上的案件流转中心,实现了行刑衔接案件的网上流转协同、流程实时监控和智能提示预警,形成了闭环管理体系,确保案件依法及时处理、全程公开透明。

与此同时,针对公检法下行处理案件信息不透明、监管不闭环,容易出现涉案人员既未受刑事处罚、也未受行政处罚等问题,平台专门设置了下行案件管理模块,检察机关作出不起诉等案件后续移送行政处罚或其他行政处理进行流程管理、监督制约,防范不刑不罚、遗

漏处理等风险,从而在刑事处罚与行政处罚的实体处理上形成双向衔接闭环。

全方位深挖 运用算法模型融合监督

“以数字化改革撬动法律监督,全面提升‘个案办理-类案监督-系统治理’的实战实效,这是改革任务,更是政治要求。”今年3月21日,在全省数字检察工作推进会上,省检察院检察长贾宇作出部署。

立足检察监督职能,聚焦实战重点难点,义乌市检察院承压突破、持续发力。“通过运用知识产权行刑衔接法律监督模型,我们从谭某某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个案中发现类案监督线索,现均已移送起诉并获得生效裁判。目前,该数字模型还在持续拓宽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监督领域,进一步发现了各类法律监督线索共计22条,刑事立案6件,撤案2件,以检察履职促依法行政。”义乌市检察院第三检察部宣惠晖在金华市检察机关数字办案双月演示会上,汇报了该项数字监督阶段性成效。

法律监督质效提升的同时,该院致力促进行政机关规范执法,强化部门间协作配合,推动形成知识产权一体保护工作机制,群众实现一键感知流程,大大提升了获得感,“现在我们明显感觉到知识产权的维权效率更高,保护力度更大了。”义乌国际商贸城商户黄女士告诉记者。

构建数字算法模型,实现风险感知和问题预警,成了义乌市检察院提升法律监督实战效能的主要“利器”。

据了解,行政执法机关移送的案件信息、行政处罚案件信息等数据,都具有一定的格式化特征,根据涉案人员信息、涉嫌犯罪事实、涉嫌罪名和流程节点等,选取不同的特征要素进行数据分析,判断是否达到了刑事立案标准,行政机关与司法机关的处理是否符合规定,就可从程序和实体两方面建立监督模型,自动发现监督线索,有助于检察机关构建全链条、智能化的法律监督体系,及时纠正有案不立、有罪不究、遗漏打击、降格处理等问题,反向督促执法司法机关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目前该院已在知识产权、安全生产、生态环境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等领域建立了20余个数字监督模型,其中“安全生产”“两卡类监督”数字监督模型参评全国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竞赛。

“做深做透数字检察,努力在提升监督质效上求突破,高位谋划,打造‘法律

监督最有力示范省份’的基层标杆。”3月25日,省检察院副检察长胡东林在调研该院数字检察工作后,提出殷切期盼。

全要素画像 数据赋能深化系统治理

“研判显示,安全生产领域行政处罚案件中,‘隐患管理类’数量最多,占比达40%,危化品违规存储、混放混存、场所周围人员密集等问题集中,对公共安全危害最大。”义乌市检察院重罪检察部门依托“行刑衔接闭环管理”应用,对涉及安全生产领域的行政处罚案件等数据进行比对碰撞、分析研判发现,部分区域的安全生产案件明显多发,特点是经营主体未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危险化学品种类庞杂、数量较大,有的还涉及仓储、物流环节,具有重大安全隐患。

金华市检察院检察长钟瑞友多次到义乌调研指导“行刑衔接闭环管理”应用,针对安全生产领域指出:“要把握好发展与安全的关系,紧密结合区域安全稳定整体形势,精准嵌入检察监督职能,加快起势成势。”很快,在省、市两级检察院业务部门支持与指导下,义乌市检察院针对安全生产领域行政处罚的多发点位、违法情节、危害后果等要素,分析研判异常风险点,延伸社会治理触角,形成安全生产分析报告,推动全市开展“除险保安”大排查大整治行动。与此同时,被省检察院纳入全省数字检察一本账,金华市检察院在两级院推广应用义乌数字监督模型,部署专项监督,推动全域溯源治理,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这是平台“信息研判中心”在安全生产领域的一次实战突破。通过执法司法数据的归集共享,该中心针对涉及的不同行业、重点部位进行要素解析、数据分析,多维反映执法司法环节的案件关联、类案特征、共性问题,同时建立风险研判、部门协同、跟踪落实的闭环管理机制,推动类案系统治理。

“将分散的个案通过数据画像进行关联分析,实现以数据流驱动业务流、决策流,不断丰富平台‘大脑’智治功能,为党委政府在态势感知、分析预测、决策管理等方面提供法治参考。”义乌市副检察长吴晓阳说。

今年4月,最高检出台《关于支持和服务保障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意见》,提出要实施检察大数据战略,以数字化赋能法律监督。

“下一步,义乌市检察院将根据上级检察院和义乌市委的决策部署,持续深化‘行刑衔接闭环管理’应用,实现全面规范案件流转、全面应用算法模型、全面推进数字监督、全面深化行刑共治,助推法治政府建设,全力打造‘法律监督最有力示范省份’的基层最佳实践,为浙江检察高质量服务保障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贡献基层力量。”陈新表示。

